

证券代码：688150

证券简称：莱特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##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、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及岗位职责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 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# 三、薪酬方案

##### 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##### 1、独立董事津贴方案

2026 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税前 10 万元人民币，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。独立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等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##### 2、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2026 年度，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享有董事津贴，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，按照其职务领取薪酬，包括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（如有）等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。

## 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2026年度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（如有）等构成，其中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，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。

1、基本薪酬：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，根据岗位价值、承担责任等确定，按月发放；

2、绩效薪酬：以公司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，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发放；

3、中长期激励：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，针对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股票期权、限制性股票、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中长期专项奖金、激励或奖励等，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、法规等另行规定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1、上述薪酬（津贴）金额均为税前收入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（津贴）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3、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规定执行。

## 四、审议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关联委员回避表决，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